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16

聯絡人：陳曉筑

電 話：02-7736-5713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3月16日

發文字號：臺教綜(二)字第10700405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2018東沙巡禮活動計畫(含報名表件)

主旨：有關「2018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3梯次活動，請貴校於本(107)年4月13日前，每梯次各推薦1名學生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本年3月9日署巡安字第1070004380號函辦理。
- 二、本活動係為強化國人對我國南海主權及海洋政策之認識與支持，由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國防部、內政部地政司、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內政部營建署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高雄市政府海洋局及本部共同辦理。藉由國內各大專校院學生實地體驗東沙環礁國家公園生態及周邊海域執法現況，使參與學員充分感受東沙環礁生態與海洋資源之珍貴與重要性，並建立對國土疆域及海洋國家之意識與認同。
- 三、本年度3梯次活動開放國內各大專校院在學學生報名，辦理日期及本部遴選之名額如下：

(一)第1梯次：本年6月22日(星期五)至6月26日(星期二)，共16名

總收文 107/03/16



。

(二)第2梯次：本年7月13日（星期五）至7月17日（星期二），共16名

。

(三)第3梯次：本年8月10日（星期五）至8月14日（星期二），共16名

四、參與資格：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國內各大專校院在學學生（含研究生），經繳交報名表、參加活動同意書及參加活動計畫書（包含參與動機及後續推廣規劃），並經各校推薦及本部完成查核者。

五、檢送本案活動計畫（內含報名表件）如附件，請各校每梯次各推薦1名學生參加，並請於推薦前先告知學生以下事項：

(一)本年度活動延長為5天4夜（往年為4天3夜），單趟航程約需16至20小時。新增綜合逮捕術教學、軍事體驗（含實彈射擊）、環島東沙、浮潛、島上烘焙手做等活動，請恪遵工作人員指示，嚴禁單獨行動及脫隊，以維安全。

(二)本次「浮潛」活動採自由意願參加，務請於報名表中勾選參與或不參與。學員可自備浮潛三寶（面鏡、呼吸管、防滑鞋）或由活動單位協助租賃（須新臺幣（以下略）1,050元），如有缺少任一設備，均不可下水。另倘遇天候或其他因素取消活動，或經工作人員評斷無法下水者，活動單位協助租借之浮潛裝備不予退費。

(三)患有心臟病、氣喘病、癲癇症、漢生病、精神疾病、法治傳染病及懷孕者，皆不得參加本活動。隱匿不報，於活動期間致生事故者，由參加學員及家長自行負責，報到時倘發現有前述情形者，逕予退訓。

(四)通過本部遴選者後續須繳交報名費，「參加浮潛活動且須由活動

單位協助租賃裝備者」，每人3,323元；「不參加浮潛活動者」或「參加浮潛活動但自備浮潛三寶(面鏡、呼吸管、防滑鞋)者」，每人2,273元(不含至報到地點及返家之路程所衍生之交通費、住宿費及膳雜費，該等費用須由參與學生自付)。

(五)活動第4天須繳交研習心得，未依時繳交者，將檢討取消推薦學校下年度報名資格。

(六)參與學生須配合本活動賦予之任務，辦理本活動之後續推廣事宜(如成立南海相關研究社團、撰寫專題報告、製作影片宣傳、投書報章媒體分享心得...等)，獲選學生須於本年10月31日前，將其辦理推廣事宜之成果資料檔案上傳至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http://tmec.ntou.edu.tw/>)之「東沙巡禮活動」專區，俾建置本案相關成果資源，擴大東沙體驗營之辦理成效。

六、本活動務必公開徵求校內學生參加意願，並於本年4月13日(星期五)前將受推薦學生之報名表(須經學生本人與其監護人分別簽章，以及學校或系所核章)、參加活動同意書(須經學生本人與其監護人分別簽章)及計畫書函報本部，俾憑遴選，逾期以棄權論(郵戳為憑)。

七、本部將於本年5月18日(星期五)前將獲遴選名單及後續辦理事宜函送各校，遴選之原則如下：

(一)各梯次男性、女性各8名。

(二)符合公、私及北、中、南、東區域之均衡性。

(三)參與南海研究社相關社團、擔任系學會幹部或具相關經驗者優先。

(四)參加活動計畫書內容之豐富性。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含大學系統)

副本：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本部高等教育司、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電子檔
107/03/16
16:47:48

裝

訂

線

機關影像檔公文

「2018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

活動計畫

壹、目的

為強化國人對我國南海主權及海洋政策之認識與支持，並結合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107 年暑期大專校院海洋體驗營，藉由國內青年學子實地體驗東沙環礁國家公園生態及周邊海域執法現況，使參與學員充分感受東沙環礁生態與海洋資源之珍貴與重要性，並建立對國土疆域及海洋國家之意識與認同。

貳、共同辦理機關

- 一、行政院海岸巡防署（以下簡稱海巡署）
- 二、教育部
- 三、國防部
- 四、內政部地政司
- 五、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以下簡稱漁業署）
- 六、內政部營建署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以下簡稱海管處）
- 七、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參、活動規劃

本(107)年度辦理 3 梯次，規劃如下：

一、活動日期

- (一) 第 1 梯次：6 月 22 日(星期五)至 6 月 26 日(星期二)。
- (二) 第 2 梯次：7 月 13 日(星期五)至 7 月 17 日(星期二)。
- (三) 第 3 梯次：8 月 10 日(星期五)至 8 月 14 日(星期二)。
- (四) 倘遇天候或其他任務因素影響，則視狀況延至次週或取消行程。

二、 新增活動規劃

(一) 綜合逮捕術教學。

(二) 軍事體驗 1—20 機砲、迫擊砲簡介及砲操觀摩。

(三) 軍事體驗 2—手、步槍簡介及實彈射擊(T65K2 步槍)。

※實彈射擊如因天氣狀況或其他因素無法實施者，彈藥費用(42 元)將辦理退費。

(四) 環島東沙—搭乘巡防艇環繞東沙島一圈，並進行地理位置及生態介紹。

(五) 浮潛活動—觀賞東沙島近岸海底生態多樣。

※浮潛活動採自由意願參加，務請於報名表中勾選參與或不參與。

學員可自備浮潛三寶(面鏡、呼吸管、防滑鞋)或由活動單位協助租賃(1,050 元)，如有缺少任一設備，均不可下水。另倘遇天候或其他因素取消活動，或經工作人員評斷無法下水者，活動單位協助租借之浮潛裝備不予退費。

(六) 島上生活體驗—烘焙手做。

三、 任務艦：高雄艦(視勤務狀況調整)。

四、 參與學員：國內大專校院(含國防部所屬軍事校院 2 名、中央警察大學 1 名、臺灣警察專科學校 1 名)在學學生(含研究生)，每梯次 20 名；另參與學員需具中華民國國籍，並經所屬校院推薦及教育部完成查核作業。

五、 工作人員：17 名(隨隊講座 1 名、教育部 1 名、海管處 3 名、海巡署 5 名、內政部地政司 1 名、漁業署 1 名、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2 名、隨隊記者 3 名，採機動調整)。

六、 遴選作業：軍事院校生，由國防部遴選；中央警察大學及臺灣警察專科學校，由該校自行遴選；一般大專校院生，由教育部遴選。

七、 囿於巡防艦住艙限制，每梯次女性人員(學員及工作人員)以 14 人為限，由教育部統一規劃。

肆、事務分工

- 一、活動保險：教育部負責隨隊講座及全體學員保險；另工作人員自行承保。
- 二、生活管理：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
- 三、報到地點：海巡署海岸巡防總局南部地區巡防局「第五岸巡總隊」
(地址：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一路107號)。

2018東沙巡禮-海域安全與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
報到地點位置圖



捷運西子灣站(800公尺，步行約10分鐘)
捷運鹽埕埔站(750公尺，步行約10分鐘)

四、交通接駁

- (一) 高雄地區：南部地區巡防局。
- (二) 東沙航程往返：海洋巡防總局任務艦。
- (三) 東沙島：東沙指揮部、海管處。

五、住宿

- (一) 航程往返：海洋巡防總局任務艦。
- (二) 東沙島
 1. 男學員及男性工作人員：漁民服務站或東沙指揮部寢室。
 2. 女學員及女性工作人員：國際研究站。

六、飲食

(一) 報到午餐：海巡署海岸巡防總局南部地區巡防局「第五岸巡總隊」。

(二) 巡防艦(4餐)：海洋巡防總局任務艦。

(三) 東沙島(7餐)：東沙指揮部。

七、醫療救護

(一) 艦上：海巡署海岸巡防總局指派1名醫護人員(女性優先)隨任務艦往返。

(二) 島上：東光醫院。

八、隨隊解說：內政部地政司、漁業署、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九、行程規劃：海巡署、海管處。

十、浮潛活動海上戒護：海巡署、海管處(負責載具)。

十一、其他事項

(一) 經費分擔

1. 學員自付講座相關費用(含鐘點、交通、伙食、保險及清潔費等)與個人活動保險費、伙食費及清潔費等，合計 3,323 元整(含浮潛裝備租金 1,050 元)；如「不參與浮潛活動」或「參與浮潛活動但自備浮潛三寶(面鏡、呼吸管、防滑鞋)」者，合計 2,273 元整，如附件 1。

2. 任務艦油料費：海巡署。

3. 其他行政雜支(識別證、紅布條等)：海管處。

(二) 文宣品整備：海巡署、教育部、國防部、內政部地政司、漁業署、海管處。

(三) 活動拍攝：海巡署。

伍、相關參考資料

- 一、活動行程規劃，如附件 2。
- 二、活動須知，如附件 3。
- 三、登艦及登島注意事項，如附件 4。

陸、報名表件：填妥下列表件後請各校於本年 4 月 13 日(星期五)前函報教育部遴選（須經由學校推薦函報，請勿個人自行寄送）

- 一、報名表，如附件 5，務請黏貼個人 2 吋照片、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勾選參加梯次、勾選是否參與浮潛活動（裝備自備或由活動單位租賃[須填寫腳長(公分)]）、須經家長（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同意並親自簽章，以及蓋學校或系所戳章。
- 二、參加活動同意書，如附件 6（立同意書人、家長須親自簽章）。
- 三、參加活動計畫書，如附件 7，內容須含參與動機及後續推廣規劃(經驗分享)二項，格式不拘。

2018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 學員自付費用概估表

經 費 項 目	金 額	每人應付金額(以 20 人計)	備 考
講 座 鐘 點 費	3,200 元	160 元	1. 講座鐘點費：專題演講 2 小時。
講 座 交 通 費	3,060 元	153 元	2. 講座交通費：高鐵往返(南港-左營)。
講座保險、伙食、清潔、實彈射擊及浮潛裝備費	2,866 元	144 元	3. 講座相關費用統由學員平均分擔。
活 動 保 險 費	13,000 元	650 元	1. 5 天之旅遊平安險(含身故 1000 萬、意外及意外門診 100 萬以內)。 2. 依保險公司當月報價金額而定，採多退少補方式辦理。
伙 食 費	16,480 元	824 元	1. 報到午餐便當 80 元。 2. 巡防艦 4 餐：2 早 40 元*2；2 晚 80 元*2。 3. 東沙島 7 餐：2 早 42 元*2；3 午 90 元*3；2 晚 75 元*2。
清 潔 費	6,000 元	300 元	寢具(艦上及島上)清洗費。
實 彈 射 擊 費	840	42 元	每發 7 元，每人 6 發
浮 潛 裝 備	21,000	1,050 元	目鏡氣管 100 元*7 日、套鞋 50 元*7 日，如自備或無意參與無須繳納。
合 計	66,446 元	<u>3,323 元</u>	如「不參與浮潛活動」或「參與浮潛活動但自備浮潛三寶(面鏡、呼吸管、防滑鞋)」者，合計 <u>2,273 元</u> 。

※附註：

1. 實彈射擊如因天氣狀況或其他因素無法實施者，彈藥費用(42 元)將辦理退款。
2. 浮潛活動倘遇天候或其他因素取消活動，或經工作人員評斷無法下水者，所租借之浮潛裝備不予退費。

2018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行程規劃表

日期	時間	地點	活動	主／協辦單位	備考
D 日 (報到日)	10:00 11:00	第五岸巡 總隊	報到、領取資料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	人才招募(南巡局)
	11:00 12:00		開訓及幹部介紹		
	12:00 13:00		午餐、休息	第五岸巡總隊	
	13:00 15:00		專題演講	海巡署	
	15:00 15:10		搭乘南巡局接駁車前往高雄港真愛碼頭	南巡局	
	15:10 15:20	真愛碼頭	登艦(放置行李)	南機隊	
	15:20 15:30		合影、送行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	
	15:30 15:30	任務艦	前進東沙—啟航		
	15:30 16:30		航行任務簡介及艦上活動(含放置行李)	南機隊	
	16:30 18:30		晚餐／休息	南機隊	
	18:30 20:30		1. 影片欣賞／認識東沙—東沙環礁國家公園簡介(高雄漁業文化介紹) 2. 小組活動	海管處(海洋局)	
	20:30 21:30		盥洗		
	21:30 21:30		點名／進入夢鄉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	

Day+1	06 : 30 07 : 00	任務艦	美好的一天／起床盥洗		
	07 : 00 07 : 30		早餐／點名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	
	07 : 30 11 : 00		艦上活動（含航行見習、水砲簡介及操作）	南機隊	視現場狀況 由領隊機動調整
	11 : 00 11 : 40		由任務艦搭乘小艇登東沙島	南機隊、東沙指揮部、東沙分隊	
	11 : 40 12 : 00	東沙島	放置行李及安排寢室床位	海管處、東沙指揮部	
	12 : 00 13 : 30		午餐／午休／點名	東沙指揮部	
	13 : 30 15 : 00		東沙島導覽（水廠、電廠、郵局、大王廟及月牙軒）		
	15 : 00 15 : 30		東沙環礁國家公園經營管理與保育現況簡介	海管處	
	15 : 30 15 : 50		東光醫院	東沙指揮部	
	15 : 50 17 : 30		潔淨東沙島-淨灘活動	海管處（海洋局）	
	17 : 30 19 : 00		晚餐／休息	東沙指揮部	
	19 : 00 21 : 30		東沙夜間生態解說暨瞭望星空	海管處、東沙指揮部	
	21 : 30 22 : 00		盥洗		
	22 : 00		點名／進入夢鄉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東沙指揮部	

Day+2	04 : 30 05 : 00	東沙島	美好的一天／起床盥洗		
	05 : 00 06 : 50		欣賞日出／休息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東沙指揮部	
	06 : 50 07 : 20		集合／點名／升旗典禮／國碑合影		
	07 : 20 08 : 00		早餐	東沙指揮部	
	08 : 00 09 : 00		綜合逮捕術教學		
	09 : 00 12 : 00		環島東沙／浮潛活動-觀賞東沙島近岸海底生態多樣(分組輪流實施)	海管處、東沙指揮部、東沙分隊	
	12 : 00 13 : 30		午餐／午休／點名	東沙指揮部	
	13 : 30 15 : 00		軍事體驗 1 20 機砲、迫擊砲簡介及砲操觀摩		
	15 : 00 17 : 30		軍事體驗 2 手、步槍簡介及實彈射擊(T65K2步槍)		
	17 : 30 19 : 00		晚餐／休息		
	19 : 00 21 : 30		島上生活體驗-烘焙手做		
	21 : 30 22 : 00		盥洗		
	22 : 00 		點名／進入夢鄉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東沙指揮部	

Day+3	06 : 30 07 : 20	東沙島	美好的一天／起床盥洗		
	07 : 20 08 : 00		集合／點名／早餐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東沙指揮部	
	08 : 00 10 : 00		國家公園保育工作體驗	海管處	
	10 : 00 10 : 30		海巡工作簡介(守望哨)	東沙指揮部	
	10 : 30 12 : 00		分組討論	海巡署、教育部、內政部地政司、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海管處	
	12 : 00 14 : 00		午餐／午休／點名	東沙指揮部	
	14 : 00 15 : 30		結訓（綜合座談、心得分享與建議）	海巡署、教育部、內政部地政司、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海管處	
	15 : 30 16 : 00		整理行囊		
	16 : 00 17 : 30		搭乘小艇至任務艦返臺	南機隊、東沙指揮部、東沙分隊	
	17 : 30 18 : 00	任務艦	放置行李	南機隊	
	18 : 00 19 : 00		晚餐		
	19 : 00 21 : 00		研習心得寫作、填寫問卷	教育部	
	21 : 00 21 : 30		盥洗／點名		
	21 : 30		進入夢鄉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	

Day+4	07 : 00 07 : 30	任務艦	美好的一天／起床盥洗		
	07 : 30 08 : 30		早餐／點名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	
	08 : 30 09 : 00		繳交研習心得及問卷	教育部	
	09 : 00	真愛碼頭	抵達高雄港，返回溫暖的家	南巡局	

2018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活動須知

1. 為落實深根教育，使各位學員認識我國南海主權主張及政策、東沙環礁國家公園生態及周邊海域執法現況，將藉由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巡防艦巡弋東沙海域時，搭載各位前往東沙島進行海域安全與生態體驗活動。
2. 本活動第 1 梯次預定 6 月 22 日下午 3 時 30 分、第 2 梯次預定 7 月 13 日下午 3 時 30 分、第 3 梯次預定 8 月 10 日下午 3 時 30 分，準時啟航出發，請各位學員於當日上午 10 時至 11 時，至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南部地區巡防局「第五岸巡總隊」(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一路 107 號)辦理報到。
3. 活動期程共計 5 日，航程來回各約 16 至 20 小時，請隨時注意中央氣象局海、氣象資訊，如因故延期或取消，將統一由教育部通知活動學員。
4. 患有心臟病、氣喘病、癲癇症、漢生病、精神疾病、法治傳染病及懷孕者，皆不得參加本活動。隱匿不報，於活動期間致生事故者，由參加學員及家長自行負責，報到時倘發現有前述情形者，逕予退訓。
5. 為防治流感疫情，人員報到時，將安排體溫量測，倘遇發燒症狀，則取消參與活動資格；另航程期間疑似流感個案，採隔離醫療措施，不得隨隊登島，避免交互感染。
6. 參與「軍事體驗」、「浮潛」及「環島東沙」等活動，請恪遵工作人員指示，嚴禁單獨行動及脫隊，以維安全。
7. 本次「浮潛」活動採取自由意願，如欲參加請自行攜帶泳衣(褲)帽或防寒衣，另浮潛裝備(面鏡、呼吸管、防滑鞋)可自備或由活動單位協助租借，倘遇天候或其他因素取消活動，則另行安排其他行程，所租借之浮潛裝備不予退費(含工作人員評斷無法下水者)。
附註：面鏡、呼吸管、防滑鞋缺少任一項，不可下水。
8. 報到時攜帶國民身分證、健保卡及簡便行李，並備妥個人隨身物品(暈船藥、常備藥品、防曬乳、長袖服裝、防蚊液、手電筒、涼鞋、文具、盥洗用具、換洗衣物、拖鞋、雨傘、輕便雨衣、環保杯筷等個人日常用品)，活動期間請恪遵同行工作人員的指導，並注意個人自身安全。
9. 參加人員避免穿著裙裝、涼鞋，以輕便褲裝、防滑運動(休閒)鞋為主；另配合報到當天開訓活動，請參加學員穿著正式服裝(男性學員短袖襯衫，女性學員套裝)。
10. 巡防艦抵達東沙海域後將停靠在外環礁處，再換乘東沙分隊或船上小艇登島，由於海面波浪不定，人員接駁過程中仍有危險的可能，請務必遵守船上工作人員的指示，發揮互助精神並注意自身與同行伙伴的安全。
11. 請學員備妥可涉水之輕便衣物，並依活動時遵從工作人員之指示，斟酌自我能力、體力狀況來決定是否前往，若有不適，請隨時告知同行工作人員，必要時將請隨隊醫護人員及東光醫院醫生協助必要之照顧。
12. 本活動結束，離開巡防艦前，請繳交個人的「研習心得報告」，未依時繳交者，將檢討取消推薦學校下年度報名資格。
13. 感謝各位學員積極參與本活動，希望各位能將這次在東沙體驗營的成果帶回校內與師長們分享，並將「研習心得」踴躍投稿發表於報章雜誌或相關機關發行的期刊中。
14. 學員須配合本活動賦予之任務，辦理本活動之後續推廣事宜(如成立南海相關研究社團、撰寫專題報告、製作影片宣傳、投書報章媒體分享心得...等)，其成果請於 107 年 10 月 31 日前將資料上傳至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http://tmec.ntou.edu.tw/>)之「東沙巡禮活動」專區，俾建置本案相關成果資源，擴大東沙體驗營之辦理成效。

2018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登艦及登島注意事項

1. 艦艇登艦注意事項

- (1) 每日早、晚 2 次點名（0730 時及 2200 時），由海巡署、教育部及海管處工作人員負責學員之點名。
- (2) 攜行特殊物品（如刀械、氣瓶等）請先提出報備，核准後放行。
- (3) 學員非屬必要不可離開艙房擅自行動，如欲艙間外部（甲板）活動，應經由工作人員同意並陪同，始得前往。
- (4) 登艦人員嚴禁在甲板、船上奔跑嬉戲。
- (5) 巡防船艦屬公務船舶，登艦人員不得拍攝不雅照片或機房設施。
- (6) 艙房內嚴禁煙火，吸煙者請於吸煙區吸煙。

2. 東沙島登島注意事項

- (1) 東沙島為重要軍事設施管制區，未經許可不得擅入、攝影或測繪，請密切注意並遵從工作人員之引導。
- (2) 島上供應三餐，請依指示於指定地點用餐。
- (3) 夜間外出，請自備手電筒；行走海岸，請注意刺絲等危險物品；非經工作人員同意及陪同，不得前往海邊戲水、浮潛及游泳，以保安全。
- (4) 避免在戶外吸菸或任意拋擲火種，以免引起火災。
- (5) 請自備個人盥洗用具、換洗衣物、拖鞋、毛巾，以維環保。
- (6) 請攜帶個人需用藥品，如遇傷病可要求前往東光醫院就醫。
- (7) 請斟酌個人狀況，準備遮陽衣帽、防曬油等物品，以免曬傷。
- (8) 任何島上文物（含礦、植、生物）均不得攜出。
- (9) 不破壞當地生態環境，留給下一個人同樣美麗的海中世界。
- (10) 活動期間禁止餵食、碰觸或拿取海中生物。
- (11) 活動期間如遇到魚群或其他生物群時，勿驚嚇或干擾其游行途徑。
- (12) 活動期間不踩踏於珊瑚礁石上，以免造成斷裂。
- (13) 可攜帶適當裝備（望遠鏡、圖鑑、記錄本等）進行生態觀察，惟登島服裝以輕便、舒適為佳（注意防曬）。
- (14) 不影響當地生態環境，千萬要做個「只留下足跡，僅帶走回憶」的好觀察家。
- (15) 賞鳥途中勿喧嘩，保持輕聲細語，才不會嚇壞了鳥兒們。
- (16) 不要驅趕或是投石逼出躲藏的鳥類，聆聽鳥鳴或是耐心等待牠們的出現也是一種賞鳥樂趣呢！

「2018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報名表

近 6 個月 2 吋 照 片	姓 名		性 別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血 型	
	生 日	民國 年 月 日	素 食	☐ 是(素) ☐ 否(葷)
	就 讀 學 校		社 團 經 歷	
	系 所			
	年 級			
戶 籍 地 址			聯 絡 方 式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通 訊 地 址	☐ 同上			
緊 急 聯 絡 人			有 無 痼 疾	☐ 無 ☐ 有（請敘明病症）：
與報名人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住家、行動)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參 加 梯 次 (請勾選)	☐ 第 1 梯次(大專校院在學學生)，活動日期：107 年 6 月 22 日至 6 月 26 日。 ☐ 第 2 梯次(大專校院在學學生)，活動日期：107 年 7 月 13 日至 7 月 17 日。 ☐ 第 3 梯次(大專校院在學學生)，活動日期：107 年 8 月 10 日至 8 月 14 日。			
浮 潛 活 動 (請勾選)	☐ 參與 ☐ 裝備自備(面鏡、呼吸管、防滑鞋，缺一不可) ☐ 活動單位租賃，腳長：_____公分(範圍 22~31 公分) 附註：浮潛裝備租金 1050 元/人，倘遇天候或其他因素取消活動，或經工作人員評斷無法下水者，所租借之浮潛裝備不予退費。			☐ 不參與
本 人 簽 章		家長(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同意簽章		學校(或系所)核章
[身分證正面浮貼處]		[身分證反面浮貼處]		

●本資料僅供「2018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報名使用●

「2018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

參加活動同意書

本人_____為參加「2018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活動，願恪遵活動有關規定及工作人員之指導；於活動期間如因未遵守相關規定及工作人員之指導，或因患有心臟病、氣喘病、癲癇症、漢生病、精神疾病、法治傳染病等身體狀況隱密不報而報名參與本活動，致發生意外事故，使本身法益遭受損害，同意自行負擔一切法律責任。

此致

承辦單位

立同意書人：

就讀學校（系所/年級）：

家長簽名：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月 日

「2018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 參加活動計畫書

一、參與動機

二、後續推廣規劃（經驗分享）

※格式不拘，兩項皆須撰寫※